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 執行董事之委任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邱斌先生(「邱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

邱先生之履歷詳情及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邱斌先生，52歲，持有澳門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中國內地多間大型公司工作，負責項目投資、資產重組、房地產開發、物業租賃及管理。邱先生在投資管理方面積逾15年經驗。邱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期間擔任中國科技教育基金會總經理。邱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期間曾任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3)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彼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期間亦為盛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1)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邱先生獲宏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22)委任為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起為期兩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邱先生可獲每年1,200,000港元之薪酬。邱先生之薪酬待遇乃參照其職責、責任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由董事會每年審閱。

於本公告日期，邱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彼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邱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有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ii)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條至第17.50(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及(iii)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邱先生於本公司履新。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王闖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王學軍先生（行政總裁）及邱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偉良先生及曾浩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俊博士、霍春玉女士及楊澄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rimi.hk](http://www.crimi.hk)內登載。